守法節約　選賢與能

臺北縣汐止鎮第九屆鎮長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　編印

本縣汐止鎮第九屆鎮長選舉，訂於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六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

號次	1	2	3	4	5
相片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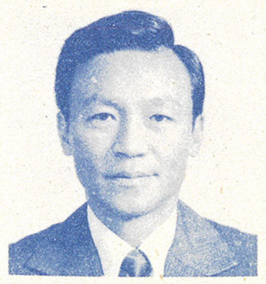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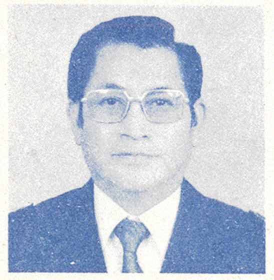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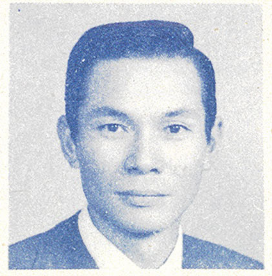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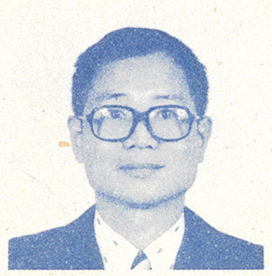	
姓名	余達德	劉永財	高富吉	蕭信雄	王永福
年齡	四十一歲	五十四歲	三十九歲	四十二歲	四十三歲
性別	男	男	男	男	男
本籍	台灣省台北縣	台灣省高雄縣	台北縣汐止鎮	台灣省台北縣	台灣省台北縣
黨籍	中國國民黨	中國國民黨	無	中國國民黨	中國國民黨
職業	教	教	公	秀峰國中教師	公
住址	台北縣汐止鎮義民里五鄰中正路130號	台北縣汐止鎮新昌里南昌街51巷1號	汐止鎮南昌街59巷16弄9號	台北縣汐止鎮秀峯里16鄰慈航路2巷42號	台北縣汐止鎮禮門里中正路260號
學經歷	學歷：逢甲學院會計系畢業。經歷：現任：汐止國中訓導主任，汐止鎮教育會理事，汐止國小家長會常務委員，第十四區黨部委員訓練委員兼執行秘書。汐止民防中隊副中隊長。	學歷：私立土木測量學院畢業。省立台東師範普師科畢業、省立台北師範專科學校畢業。 經歷：台灣省林務局高雄山林管理所藤枝工作站技工。台北縣瑞芳鎮侯硐國民小學小粗坑分班主任。 現任：台北縣汐止鎮長安國民小學總務處主任。汐止鎮崇德國小家長會委員。台北秀峯山汐止國際獅子會會長。	汐止國校畢業、台北成功中學初中畢業、台北商業職業學校高商畢業、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結業、陸軍兵工學校畢業、台灣省政府訓練團電務人員訓練班結業、財政部行政管理研究班結業、中央公務人員升等考試及格、崇德國小學生家長會會長秀峰國中學生家長會長、中華民國山岳協會高山嚮導員、汐止鎮體育會山岳委員會主任委員、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職員。	汐止國小，建中初、高中、中國文化大學中文系、步校預官十七期、聖經函校等畢業。大專佛學講座、佛學院、童軍木章預訓、易學研究班等結業。曾做牧童、農夫、工人、小販、家教、雜誌社長、自立晚報分社主任、大專佛學講師、少尉排長、連長、小組長、童軍團長、國中、高中、大專教師、汐國家長會委員、汐止鎮長候選人、忠順廟理事、福利社理監事區分部委員、教育會監事、國大代表候選人等職。	學歷：一、汐止國小、建國中學初高中畢業。二、台北師專第一屆畢業。三、忠愛莊黨政班32期結業。四、青溪山莊後幹班34期結業。五、預官十三期（現晉升上尉）。經歷：一、汐止國小教員主任十年。二、體育會理事長四年。三、調解委員會主席二年。四、汐止義警中隊指導員十年。五、後備軍人輔導員四年、組長五年、主任四年。六、中國國民黨小組長十八年、區黨部委員四年、常委四年。七、公所秘書。
政見	人人都嚮往「整潔的都市，美麗的鄉村」，因此我要使汐止兼具它的特質。「流暢的交通，繁榮的經濟，安定的社會，美好的環境。」亦爲人所樂道，因此我要用事實證明做得比現在好，而我的希望是：一、全民參與市鎮建設，創立社區報紙，讓大家瞭解本鎮的一切作爲。二、講求工作效率，樹立廉能政風，發揮行政功能，做到便民、親民、利民的要求。三、重視公共造產事業，繁榮地方經濟。四、力求本鎮基隆河兩岸的均衡發展。五、改善生活環境：1.加強維護及整修道路、水溝及路燈等公共設施。2.消除污染生活環境的公害、注意衛生及保健工作。3.設法突破交通瓶頸，修橋、闢路、造人行天橋或地下道。4.整治排水、減少水患。六、提高生活品質：1.增設各村里活動中心、閱覽室。2.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開闢簡易活動場所，協助各社團辦理各項活動。七、重視教育、社會福利等其它有益本鎮居民之措施。總之，我將以大家的需要做爲施政之依據。我要以良好的品格操守，熱心的服務態度，認眞負責的精神，與您共同將汐止建設成爲一個和諧、繁榮、安定、進步的新市鎮。	汐止地處南港與六堵之間，山陵爲側，基河爲繞，形成一狹長不規則的地帶，在交通上，爲北基公路上之重要鎮。區內煤藏豐富爲鎮內富源之一。雖占盡地利之便。與地源之富，可是在人文建設上，多年來一直是停滯狀態。且隨著工業時代的來臨，起飛汐止在建設形態上，生活品質上就更落後，遲緩。揆其原因，乃人謀不臧：歷任鎮內行政主管不能辭其咎，茲針對時弊，本人擬出一個鎮內行政主管的做法： 一提供鎮民的便利，即刻解決五堵長安大橋完成後的使用的問題：汐止火車站後面，居民通行前站的問題，及其巷道整修路面舖設，維護等問題，使居民不但有安全的行，也有便利的行，開闢鎮內都市計劃道路，打通忠孝東路道路。 二開發產業道路，利用山坡地開發社區解決住的問題，目前東山等地產業道路均極須加強以方便產物運輸提高收益。 三消除空氣污染，提高鎮民的健康，疏導或改善目前在居家附近之工廠排煙設備。 四積極加強橫科地區防洪設備，消除居民水患、保障雨季時民衆行的方便與安全。 五積極規畫五指山爲觀光遊樂區，配合烘內社區發展將五指山開闢爲汐止遊覽勝地，另外大尖山亦應積極充實內容，使成爲民衆另一休閒之處。 六增加文藝活動，提高民衆精神生活，照顧礦工及低收入民衆生活均當務之急。 七提高便民服務，講求工作效率，落實政治革新工作迎接汐止鎮全面現代化的來臨。	一、寬籌經費補助各國民小學校以充實教學設備。二、全面增設路燈以預防犯罪行爲之發生。三、統籌經費擴大基層建設。四、普設公有市場及社區活動中心。五、積極興建人行陸橋以確保行人安全。六、爭取站前地下道的興建，以暢交通。七、整治大坑溪河床以消除橫科地區水患。八、協助本鎮各人民社團之活動經費以提倡全民體育。九、提高民防、義警、義消之各項福利十、廢除官僚作風提高行政效率，增加便民措施。十一、爭取各大廠商在汐止設廠以增加鎮民就業機會。十二、全面發展各風景區之設施以爭取觀光客促進地方繁榮。	一、信雄此次參加鎮長選舉，一願以人才救國。二願以文化復國。三願以民主建國。四願以慈悲濟世。五願以忠誠爲天下倡。二、我誓遵奉　國父遺教，實踐　蔣公遺訓，維護憲法，擁護國策，實行三民主義，復興中華文化，堅守民主陣容，光復大陸國土。三、以國家興亡爲己任，置個人死生於度外，成立便民服務中心，主動負責，採納民意，解決民困，革除官僚作風，推行「新、速、實、簡」便民、利民、親民、愛民的鎮政，爭取民心。四、提倡社會教育，培養人才，端正禮俗，復興固有道德；充實圖書設備，設立獎學金，急難救濟基金，謀求幼兒，老人，後備軍人，農、工、商、婦女等福利。五、美化鎮容，整修各里街巷道路、排水溝、路燈、公廁、垃圾箱、消除髒亂。各產業道路鋪柏油。打通汐止火車站地下道，長安大橋平交道、火車站前天橋、交流道天橋、秀峰路口天橋。六、增設市場、爭取秀峰國中禮堂、秀峰國小的設立。七、爭取汐止鎮電話畫入大台北地區，爭取北市公車行使本鎮。八、爭取汐止鎮併入大台北市。九、爭取汐止鎮山地開發。十、爭取北基公路汐止段拓寬。十一、建設和諧、進步、繁榮、潔淨的汐止鎮。	一、加速發展都市計畫，開發公共設施，保障人民權益；如公園、市場、停車場、綠地、學校、計畫道路、預定地之收購與開闢。二、爭取自動電話納入台北市，以利工商民生。三、爭取台北、基隆兩市公車聯營行駛本鎮，並協助欣和客運行駛全鎮各路線，方便交通。四、規劃並整治全鎮排水系統（尤其是新昌、長安、橫科等地區。）五、爭取台五路（即北基公路段）早日拓寬。六、設立汐止火車站地下道以利新昌、秀峰地區之居民出入。七、[illegible]屋重建。）八、主動爭取並協助工商設廠，以增加鎮民就業機會。九、規劃並逐[illegible]苳、秀峰、白雲、等地區山坡地之活動場所，如金龍湖、拱北殿、玉泉宮、祖[illegible]化市容：如路燈之維護，溝渠之暢通，垃圾之清理，環境之綠化，精神堡壘之[illegible]，並協助殘障自立。十二、協助農會推展各項業務，以發展農村經濟，並增加[illegible]坡地全部劃入住宅區，以作台北市之鄉村社區。十四、重視國小教育，以達到[illegible]中教育，以提高升學率，而符合家長願望。十五、開闢汐止鎮綜合運動場，以[illegible]，以導正社會風氣。十七、維護基層建設之成果，改善眷村及社區之環境。十[illegible]

選舉人應行注意事項及投（開）票所一覽表請參閱台北縣議會第十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附註

「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」第五十條第一項『選舉委員會應彙集各候選人之政見、號次、相片、姓名、年齡、性別、本籍、黨籍、學歷、經歷、職業、住址及選舉投票等有關規定，編印選舉公報，於投票日二日前分送選舉區內各戶，並分別張貼適當地點。』第二項『前項候選人政見及個人資料，候選人應於申請登記爲候選人時，一併繳送選舉委員會。候選人政見內容，如有違背第五十四條規定者，選舉委員會應通知候選人限期自行修改；不修改者，對違背規定部分不予刊登公報；候選人個人資料不實者亦同。』

團結和諧　建設汐止